普东街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2019年，普东街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认真落实国务院、市政府、区政府法治政府工作会议精神，紧紧围绕中心工作，按照法治政府的总体要求，全力抓好法治政府相关文件精神的贯彻实施，街道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建设法治政府观念不断增强，依法行政能力明显提高，依法行政水平迈上新台阶。现将我街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如下：

1.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主要特点及经验总结

 （一）主要特点

**1.加强组织领导，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**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2019年，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我街道成立了由街道党工委书记、办事处主任任组长、街道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街属各科室、各社区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并下设办公室,形成了在街道党工委统一领导下，各社区、街属各科室整体联动、广大群众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，为街道加快推进“一流法治街道”创建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同时，为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顺利开展，街道还制定了《普东街道2019年法治街道创建活动工作方案》，从组织领导、目标任务、责任分解、工作措施、督查考评等方面，对创建工作进行了全面规范。二是强化目标管理。街道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依法行政工作相关结合，将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各社区、街属各科室，做到年初有计划，年终有总结，有工作例会，有检查考核。同时，将法治政府建设经费列入街道财政预算，足额发放到位，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到实处。三是加强制度建设。街道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党政“一把手”责任考核评价体系，作为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同时，通过健全法治街道创建各项例会、报告、督办制度，完善执法责任制以及法律援助工作机制，用制度规范工作程序，以制度推进法治街道创建工作，促进政府职能转变，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的连续性、长期性和实效性。

**2.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体制机制，增强依法行政的能力，实现行政决策法治化。**今年，我街道以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教育活动为契机，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，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科学民主决策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。一是完善重大事项科学民主决策制度。建立健全领导班子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，进一步完善《普东街集体重大事项议事规则》，明确规定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重大事项，遵循“集体领导、民主集中、个别酝酿、会议决定”原则，强化集体领导观念，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对涉及人、财、物及“三重一大”事项一律坚持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，实行集体议事，不得个人或少数人决定重大事项，不断提高领导班子民主科学决策的能力。二是提高科学决策能力。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，在重大行政决策前事先向社会公布；开展民意调查，听取社会公众意见，并通过适当方式反馈或公布意见采纳情况及理由；坚持慎密论证，征求意见、组织专家论证、民主协商、公开听证等制度，凝聚集体智慧，为科学决策提供正确的依据。三是建立健全决策风险评估机制。对决策风险事先进行科学评估，并根据风险点制定相应的处置预案。凡是重大行政决策做出前，均由本街道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未经审查或经审查未通过的，街道领导班子不作出决策。重大决策做出后，及时收集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和建议，并根据评估结果，对相关政策进行调整，并将评估结果及时报区法制办备案。四是对重大决策全程录音记录。街道所有重大行政决策均建立行政决策档案，对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全过程记录，对街道党工委会议和领导班子会议进行全程录音，并永久保存，提供监督保障，不因决策失误损害群众利益，推进街道各项工作科学可持续发展。

**3.落实法律顾问，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切实解决反映人诉求。**一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。今年，我街继续与五君律师事务所王景海律师就街法律顾问相关事宜续约。确保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升，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有力推进，确保行政执法工作得到有效监督。同时，对街起草的相关规章制度提供法律支持。

**4.完善执法监督平台，推进信息公开，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法。**一是对行政执法监督平台进行完善，对执法主体、执法结构、执法人员、执法依据、执法职权、行政执法信息等内容进行补充，其中涉及我街行政处罚事项共224项，对涉及的内容展开专题会议，做到学懂弄通，切实坚持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”的原则。二是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协调机制，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、监督检查等一系列制度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管理。加强相关培训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宣传力度，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，增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。三是认真贯彻落实行政复议法。今年以来，我街进一步加强力度，认真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，提高了执法人员对行政复议工作的意义、目的、具体内容、程序方法等的认识和理解，今年，我街未出现过行政复议案件。

（二）经验总结

为了更好的建设法治政府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转变政府职能，着力建设法治街道，经统计，我街共有行政职权430项，其中，行政检查31项，行政确认8项，行政强制35项，行政处罚336项，其他类别20项。

**1.行政检查**

我街涉及行政检查职权31项，履行行政检查次数3200余次，规范整改行政相对人数700余人次，我街在履行行政检查职权时，主要以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对辖区范围内人口密集地区进行重点检查，有效的整治了我街的执法环境，对无证经营的行政相对人，加以劝导，得到行政相对人的肯定。

**2.行政处罚**

我街涉及行政处罚336项，截止目前履行行政处罚22起，执行完毕21起，剩余1起仍在执行当中。实施责令改正60起，均已整改完毕。

**3.行政确认**

我街涉及行政确认职权8项，履行行政确认次数949 次，我街在履行行政确认职权时，以建设服务型政府为宗旨，在一楼大厅设立咨询点，对有需求的行政相对人排忧解难，发现问题，及时沟通，及时解决，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。

**4.其他类别**

我街涉及其他类别行政职权20项，履行其他类别次数754次，我街在履行其他类别行政职权时，对有困难的群众，及时核查，及时办理，解群众之所需，排群众之所难，受到群众一致好评。

二、目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

今年，我街道在法治街道创建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，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，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城区，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相比，还存在一些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部分行政执法人员法治观念、法律意识不强，与依法行政的要求还不适应。二是我街辖区内居民法律意识不强，有待提高。三是行政执法监督力度不够。四是普法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构想及努力方向

我街在今后的工作中，应以建设“服务型政府、科学型政府、法治型政府”为宗旨，夯实基础，开拓创新，对涉及的依法行政工作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接受群众监督，加强人员培训，完善相关制度，对相对人涉及的问题，及时沟通，及时处理，及时解决，始终坚持群众的事无小事，努力建设让群众满意的好政府。

 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普东街道办事处

2019年11月6日